

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115年幹事甄選簡章

一、依據「公務人員任用法」暨「公務人員陞遷法」相關規定辦理。

二、甄選名額：1名。

三、工作地點：本校(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823號)。

四、報名資格：

- (一)大學以上學校畢業，具綜合行政職系任用資格，並經銓敘審定委任第5職等以上合格實授有案之公務人員，亦無限制轉調情事者。
- (二)未具雙重國籍或多國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大陸地區人民需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10年)、無特考特用限制調任、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至28條各款情事之一者，公務人員陞遷法第12條情事、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者。且無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等犯罪紀錄及行為者。
- (三)未有涉及性侵害、性騷擾或妨害性自主等事件或尚在調查階段或已經檢、警查證遭提起公訴情事者。
- (四)未曾受懲戒或行政懲處，品行端正、具服務熱忱，身心健康，無不良嗜好；注重行政倫理，並能配合學校需要執行公務暨工作職務調整，具宿舍管理經驗者為佳。
- (五)熟悉電腦文書軟體(如Office Word、Excel、Powerpoint)之操作。
- (六)符合資格者本校擇優通知參加甄選(電腦文書處理實作測驗及面試)。

五、工作項目：

- (一)辦理學生宿舍行政事務及維護宿舍安全、環境衛生等事項之處理。
- (二)住宿學生生活輔導與管理。
- (三)學生伙食督導管理。
- (四)住宿學生傷病緊急處理。
-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六、工作時間：(平日、假日上班時間以維持全年上班總時數不變原則下)

- (一)學期中每週日至週四 16:00 至 22:00(6 小時)、翌日 06:00 至 08:00(2 小時)，遇國定假日時前一上班日同週五上班時間、收假日同週日。上班當日 22:00至翌日 06:00 為在學生宿舍留宿休息，如遇緊急突發狀況或應業務需要必需服勤時，得依規給予補休假。
- (二)遇學生統一放假，宿舍實施淨空期間，宿舍幹事改依日間上班時間出勤；另考量住宿學生之照顧，除緊急傷病或其他特殊情形外，原則上儘量於寒暑假期間進行補、休假事宜。
- (三)寒暑假如非課業輔導或學生留校住宿的期間，比照學校行政人員到校正常上下班時間(8時至17時)協助或配合宿舍修繕作業。

七、公告與報名方式：

- (一)公告：115年9月8日起至115年9月18日止，公告於本校網站、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專區。
- (二)線上應徵：請於115年9月18日(五)前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頁，點選「我要應徵」，連結至職缺應徵系統，確認「我的簡歷」及「我的履歷」內容無誤，點選【應徵職缺】依序進行本職缺應徵並完成授權同意開放履歷給徵才機關調閱(皆採線上報名，不

受理郵寄報名，自傳不得空白，請留手機或電話以利通知甄選時間）。

(三)上傳資料：請將以下資料依序掃描為單一 PDF 電子檔，於事求人網站上傳。

1.本校報名表(須有3個月內脫帽半身照片)、自傳(不可空白)、切結書(參閱本校簡章附件，請至本校網站 <https://slvs.tc.edu.tw/>處室公告下載)。

2.英語能力初級或相當等級以上之檢定證明文件(必備文件)。

3.請繳交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無則免附）

※說明：各項證件如有虛偽、不實等情事者，取消甄選及錄取資格並負相關法律責任。經書面資料審查合格者，由本校擇優通知甄選。

八、甄選方式：

(一)書面審查：

初審為書面資料審查，擇優通知甄選。擇優審查項目包含相關工作經歷、相關證照、歷年考績獎懲紀錄、進修研習等內容。

(二)實作：

現場電腦文書處理實作測驗。

(三)面試：

1.內容包括儀容舉止、表達能力、工作理念、服務熱忱、問題處理等。

2.甄選當天逾時未到場者視同棄權。

(四)有關甄選時程、試場配置等相關甄選訊息，配合報名作業結束，在本校網站首頁公告，請自行瀏覽不另行通知，暫預定115年9月24日辦理甄選事宜。

九、甄選結果：錄取名單公告於本校網站，並視成績擇優列正取1名、候補名額最多 2 名，候補期間為榜示之翌日起5個月。

十、附則：

(一)所繳證件及所填資料如有不實，除取消甄選資格及錄取資格者外，如涉及刑責應由應試者負責。

(二)報名本次甄選者，須同意本校依「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查證，如於經查證登記為性侵害犯罪被害人者註銷錄取資格。

(三)甄選錄取後，由本校依規定辦理工調作業，如發現證件不實、資格不符等原因而無法銓敘審定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四)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如有疑義請於上班時間電洽本校人事室。
電話：04-26621795 轉 115、113。

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115年幹事甄選報名表

報名編號： (本校填寫)

姓 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照片檔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白天： 手機：							
通訊地址										
學歷										
考試										
現職銓審情形	官職等： 職系： 職稱：									
最近5年考績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經歷 (重要參考資料, 請詳填)	服務機關		職 稱		起迄年月		主要工作(職務專長)			
特殊專長 (無則免填) 【有專業證照者請併敘有無兼職或租借他人使用情事】	【有專業證照者請一併填列】									

應考人親筆簽章：

簡 歷 自 傳

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現職服務 機關學校	
一、求學歷程：							
二、工作經歷：每一階段的收穫與心得（提昇了什麼能力）師生關係、同事相處、與上司互動？印象最深刻的、最遺憾、最難忘、最後悔……							
三、特殊表現：							
四、我的家庭狀況：簡介家庭成員與家人相處情形							
五、我的人格特質：個性及優缺點、人生觀、社交及休閒活動、工作態度							
六、我的工作理念及工作倫理：							
七、參加甄選動機及自我期許：							
八、其他：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

參加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甄選

，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並願負偽造文書刑責、相關行政、民事、刑事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

一、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有關證明文件。

二、資料偽造不實情事或違反公務人員任用法。

三、經錄取後，未於規定時間報到。

四、具有雙重國籍或多重國籍。

五、具有大陸地區人民來台定居身份，設籍未滿十年。

另具結本人非屬甄選進用時之機關首長或上級機關首長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亦非屬進用單位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若有違反，或有不實情事者，願負法律及契約責任，

此致

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立切結書人：

身份證字號：

通訊處：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115年 月 日